

证券代码：600209

证券简称：罗顿发展

编号：临 2016-071 号

##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

### 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16 年 8 月 9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监管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2016 年 8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967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65 号），要求公司在 2016 年 8 月 25 日之前，针对上述问题书面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修改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并披露。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中介机构等各方共同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鉴于问询函涉及的相关数据及情况需核实、查证，并需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会计师和评估师出具相关核查意见；同时，公司需要时间组织、筹备和安排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相关工作。公司此前已延期回复《问询函》，预计于 2016 年 9 月 2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回复文件，该事项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告》。

鉴于部分问题的回复，中介机构尚需对相关事项和数据进一步补充，故无法在 2016 年 9 月 2 日完成，公司将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预计 2016 年 9 月 9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回复文件，待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发布关于《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同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延期回复期间，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 日